

债券简称：21 宁铁 13

债券代码：188341.SH

21 宁铁 14

188502.SH

22 宁铁 01

185207.SH

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第一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二年二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或“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本次债券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原因及履行的相关程序

发行人与原审计机构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的审计业务约定书项下的合同已履行完毕。本着公平、公正原则，经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市属国有企业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统一公开招标，确定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新的审计机构，目前已变更生效。

(二) 新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日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159号正太中心大厦A座14-16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詹从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085046285W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证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的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会计用品、计算机软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海通证券作为“21宁铁13”、“21宁铁14”、和“22宁铁01”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二、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单文涛、左黎丽

联系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联系电话：010-88027267

传真：010-88027190

邮政编码：200001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第一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0日